

社會行為科學研究的倫理議題-以教育、心理、輔導為例

陳易芬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副教授
中區區域性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
109.08.27

1

研究結果須匿名或保密違反實例

- **例一**：某碩士論文第三章對研究場域的描述：「陽光國小（化名）位於田中鎮火車站不遠，是一所約有學童1000多名、歷史悠久的小學。」
- **例二**：某碩士論文第三章受訪者基本資料如下：

機構	職稱	性別	年齡
1.家齊女中	校長	女	50
2.IBM公司	人事經理	男	45
3.華碩公司	行銷課長	男	4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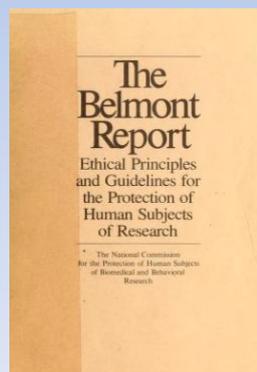
- Watson嬰兒恐懼制約
- Milgram(1963)服從電擊的實驗
Studies of Obedience to Authority
- Standford模擬監獄的研究：大學學生扮演獄卒與犯人的實驗
- Humphreys 公廁交易的研究
Tearoom Trade Study

3

- 紐倫堡法典（1947）
The ten points of the Nuremberg Code
- 自主權（Autonomy）優先原則
- 自主及知情同意是研究倫理的基礎
- 研究必須基於合宜的風險利益評估
- 受試者得隨時退出研究而不受懲罰

4

- Belmont Report (1979)
- 對人的尊重 (Respect for Persons)
- 善意的對待 (Beneficence)
- 公平正義 (Justice)



5

研究倫理審查制度的發展背景

人類天竺鼠？
--當研究帶來的傷害大於
研究的學術貢獻

TIME 22 April, 2002



誰要送審？

1. 以人為對象的科技部（國科會）研究計畫
（人文處、科教處、工程處、生物處）
2. 教育部教學實踐計畫
3. 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

皆要送研究倫理審查

- 人類研究倫理審查
- 人類研究之定義：以「人類」為對象（不論是單一個人或群體），並使用觀察、介入、互動方法或使用未經個人同意去除其識別連結之個人資料，進行系統性或學術性的知識探索活動者，皆屬「人類研究」之範疇。
- 為促進研究計畫參與者權益的保障，科技部(國科會)逐年分階段推動研究倫理審查之制度，並於104年度專題計畫全面實施。

- **知情同意**無論以書面或口頭為之，均應述明：(1)研究目的、研究**持續時間與過程**；(2)當研究開始時，個體仍有減少參與或**退出研究**的權利；(3)減少參與或退出研究後可能帶來的**結果**；(4)影響參與研究意願的可能因素，如**潛在風險、不適或不利的效果**；(5)任何潛在的**研究利益**；(6)**保密限制**；(7)**參與的誘因**；(8)與研究相關的問題、研究參與者的權利；(9)**研究者之姓名及聯絡方式**。

9

研究計畫審查事項

一、研究設計與執行方面	二、研究參與者之招募方面
1.計畫主持人的專業資格	1.納入條件
2.研究設計與目的之關聯性	2.排除條件
3.計畫內容及其執行方式與場所	3.招募方式
4.預期風險與預期效益	4.招募廣告或文宣資料的內容
5.參與者提前退出研究計畫之條件	5.易受傷害族群額外保護措施
6.暫停或終止全部計畫的條件	三、研究參與者之照護方面
7.監測與稽核計畫進行之規定	1.對參與者心理及社會層面之支持
8.研究結果之報告或發表方式	2.對參與者之補助及補償
	四、參與者資料機密及隱私保護方面
	1.參與者身份之保密
	2.訂有具體研究資料管理辦法

1010

參與研究同意書審查項目

1.取得告知同意之對象、同意方式及程序	12.重要的排除／納入條件
2.描述應簡單易懂	13.預期的風險（含心理及社會層面）
3.研究機構名稱及經費來源	14.研究資料的保密
4.研究目的及方法	15.預期可獲得的補助與補償
5.計畫主持人之姓名、職稱及職責	16.損害賠償責任
6.研究計畫聯絡人姓名及聯絡方式	17.有新資訊會隨時通知參與者
7.研究計畫時程	18.資料可被監測者、稽核者、研究倫理委員會查核
8.研究計畫預估參與者人數	19.研究計畫期間，接受參與者或代理人詢問或投訴並予以回應的機制
9.參與者應有的權利	20.研究材料之保存期限及運用規劃
10.何種情況下參與者須退出研究	21.研究可能衍生之商業利益及其應用之約定
11.參與者可不具理由隨時退出研究及退出方式	

1111

常見審查問題實例

- 計畫主持人的專業資格
- 研究者應考量自身是否有處理風險或傷害的能力。
- 主持人應具備相關證照。若無，則應邀請具相關證照背景者擔任共同/協同主持人。且皆應完成研究倫理研習。
- 共同/協同主持人、研究員或研究助理之學經歷及研究倫理研習。
- 碩博士論文計畫或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學生宜擔任計畫聯絡人。

12

- 研究設計
- ×新案申請書提到將以三個量表為研究工具，但是未將三量表上傳系統。
- ×新案申請書提到將進行訪談，但是未上傳訪談大綱。

13

- 研究計畫時程
- ×新案申請書、計畫書、參與研究同意書（或說明書）、招募文宣上的計畫起迄日期不一致。
- ×結案申請書、結案報告表上的計畫起迄日期不一致。開始收案日期早於計畫起始日期，或最後一個個案收案日期晚於計畫截止日期。

14

- 招募方式

- 應考量是否有上司下屬、雇主/員工及師生等關係，所造成有形及無形被迫參與的壓力，建議盡量避免納入含以上關係之研究參與者，如以當學期自己任教班級學生參與研究。
- ×取得同意的方式與程序沒有考慮到可能對參與者造成不良影響或參與者隱私的問題。

15

- 執行方式與場所

- ×調查學生對導師班級經營方式的意見，卻將問卷委託由班級導師施測。
- ×邀請同志家長至大學諮商中心諮商室中進行研究訪談。

16

• 研究參與同意書

- 書寫應口語化，以國三程度能夠理解為原則，且應避免專有名詞。
- 應分別對不同研究對象撰寫參與研究同意書。例如家暴受害人、社工等專業人員。或例如兒童、家長、導師。
- 研究參與者若是國小三年級以下，同意書內容應為其認知階層能理解且應加註注音。
- 同意書一式兩份，一份給參與者保存，一份由計畫主持人保存。
- 研究參與者若是外籍人士，同意書除了中文版，應有外文版。
- ×結案時所上傳之參與同意書並非核准的**最新版本**。

17

- ×所招募的研究參與者為20歲以上、意識清楚、識字，但是同意書中仍保留範本裡的**法定代理人、輔助人/有同意權人、見證人的簽名欄位**。

18

- **參與人數**

- × 預估人數在新案申請書、計畫書、招募文宣、參與研究同意書上不一致。
- × 結案申請書、結案報告表已收案人數不一致。或收案人數大於計畫書預估人數。

19

- **補助**

- 補助係指例如因參與研究所付出的交通費用、支付方式及金額。
- × 受試需填答200多題的問卷，但是不予以任何補助。或研究參與者需花費四個週末共24小時接受研究，但是無任何補助。或研究參與者需在研究中喝酒，但是回家的計程車無補助。

20

- **補償**
- 研究參與者因參加研究而發生不便、不適、不良反應或造成傷害時，研究者所承諾負擔的道義責任，例如免費的專業心理諮商或醫療服務。
- ×主持人不具心理諮商背景，請研究參與者發生不便、不適、不良反應或造成傷害時聯繫大學諮商心理師，但是主持人卻未事先徵得諮商心理師同意。

21

- **賠償**
- 研究參與者因研究者的過失而發生傷害時，**研究機構**所應負的法律責任。
- ×同意書寫由計畫主持人負損害賠償。

22

審查實例

• 教學實踐計畫

- 1. 說明此介入性的教育方案之詳細內容，尤其應該明確載明在於**參與研究同意書**，以提供參與者判斷是否有能力或意願**參與**此計畫，包括如何上課？上課幾小時？用什麼方式？要做什麼**評量**？所有的課程都要**錄音錄影**或只是特定情境？
- 2. 說明計畫主持人的角色與可能參與研究的學生之**師生關係**，及**避免強制性參與**之方法。
- 3. 該課程是否為研究參與者的**必修或選修**課程？如何讓學生可以不需任何理由隨時撤銷或退出本計畫？請說明如何確保這些**參與者的受教權**或**退出後的補救方式**？

23

• 戲劇融入英語教學

- 1. 計畫書敘明問卷使用5點量表，而問卷為6點量表。
- 2. 雖然收案對象為「大學三年級學生」，但可能收案到20歲以下學生，請在同意書中加入法定代理人簽名欄位。
- 3. 同意書上敘明「每位參與者**預估參與時間**:約需20分鐘」，參與者參與時間並非只有研究計畫主持人向學生解說的那20分鐘而已，應是整個計畫執行期間。
- 4. 請說明研究者是否即為教學者？研究者如何確保學生的**同意完全出於自願**，對學生不會有不當影響。

24

- **全球化英語課程教材教法探究與實驗**
- 研究計畫為教學實驗。擬以兩個大學部師資班共50人為研究參與者。
- 1. 對於實驗組班級內的學生若有**不願意參加**實驗，會如何處理，未說明。
- 2. 實驗進行完畢，將如何為**對照組**補強全球化英語教育，請說明。
- 3. 研究參與者為大學生，是否皆已**成年**？若尚未成年，應取得家長同意。

25

- **弱勢家庭兒童情緒的輔導研究**
--訪談家長與學童
- 1. **招募方式**是在班上宣導，容易造成其他學生對參與學童的歧視。建議應由導師推薦適合參與的學生，然後由研究者與學生連繫，取得家長同意。
- 2. 同意書應盡量簡明，讓參與者容易瞭解。
- 3. 由於接受訪談的家長屬低收入戶，建議提供適當的交通費補助。
- 4. **訪談**是採個別或團體的**方式**進行？由於訪談內容涉及較私密的資訊，例如家庭狀況和學童的情緒問題，建議應採個別方式進行。

26

• 訪談家中育有亞斯伯格國小兒童的家長

- 研究對象為育有國小一至六年級亞斯伯格孩童（星兒）之家長；而尋找研究對象的方式，則因為研究者長期帶孩子參與療育課程時結識許多有相關經驗的家長，因此，本研究採研究者親自邀請或透過朋友介紹家有星兒的家長參與研究，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受訪家長需為星兒之主要照顧者。
- 研究對象，若相識則由研究者親自邀請，若由朋友介紹，請朋友先徵求受訪者同意，並採用受訪者自願提供的聯絡方式，研究者先聯繫受訪者並親自說明研究者身份、研究動機與目的、訪談進行方式、訪談資料使用方式與保密原則。
- 1. 缺招募文宣。招募研究對象，研究者除了透過人脈，也委託朋友。似乎仍是需要設計一份邀請的文宣，而非僅是口頭說明。

27

• 社會參與模式及對成功老化的影響研究

- 採問卷調查與焦點團體座談瞭解高齡者社區參與情形。
- 1. 建議將問卷填答者與焦點座談之參與研究同意書分開，並精簡內容，以口語化、易了解之詞句表達。給老人填寫的問卷是否字體應該稍微放大，以方便閱讀。
- 2. 電話招募說明書的內容與參與研究同意書相同。但計畫書中並未提及會以電話招募，且電話招募說明書內容長達四頁多，並不適合用在電話招募。

28

• 藥癮康復者的復原研究

- 本研究採量化與質性混合研究設計，選取完全停藥兩年以上的個案為量化問卷的研究對象，及停藥1-2年以上為質性訪談的對象。
- 1. 所謂停藥，量化研究的**篩選標準**與質性研究不同，請說明選取標準不一的原因。
- 2. 「本研究將透過機構接觸研究對象，希望能請機構提供藥癮康復者名單與聯絡方式」，建議應請機構先聯絡研究對象，詢問是否同意機構將其聯絡資訊提供給計畫主持人，待對方同意後主持人始可與研究對象聯絡。

29

• 病人及家屬的訪談研究

- 建議應增加一位醫師為共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 在同意書「參與研究預期的風險及處置方法」中提到，若參與者有情緒困擾，主持人將提供**諮商**，主持人是否具備有**相關證照**？
- 受訪者為患有特殊疾病的病人，應注意**訪談員的訓練**是否足夠，並補充說明當有**突發事件**是否已準備好處置措施。

專業倫理及法規

- 個人資料保護法。
- 教師法。
- 心理師法。
- 家庭暴力防治法。
- 性別平等教育法。
- 教育學門保護研究對象倫理信條。
- 台灣心理學會心理學專業人員倫理準則。
-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諮商專業倫理守則。
- 臺灣諮商心理學會諮商心理專業倫理守則。

31

研究者責任(the duty of the researcher)

- 一、專業責任(professional duty)
- 二、倫理責任(ethical duty)
- 三、法律責任(legal duty)

一、專業責任(professional duty)

(一)專業人格修養與身心健康(professional accomplishment and personal well-being)

(二)專業知能訓練(professional knowledge and training)

(三)專業個人研究經驗(professional personal experience)

(1)研究經驗(research experience)

(2) 尋求專家諮詢(seeking for consultation)

(四)研究倫理訓練(research ethics training)

二、倫理責任(ethical duty)

(一)提供合格專業服務(providing competent professional service)

(二)維護研究參與者基本權益(protecting the welfare of research participant)

(三)增進研究專業之公共信任(enhancing the research profession's public trust)

三、法律責任(legal duty)

(一)保護隱私權(protecting privacy)

(二)維護溝通特權(regarding the privileged communication)

(三)預警與舉發責任(the duty to warn and reporting)

(四)避免不當對待或研究傷害(avoiding the malpractice or harm)

謝謝聆聽！

祝您有個美好豐富的一天！